

重庆市潼南区花岩镇人民政府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各部门的关心和帮助下，花岩镇上下一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聚焦脱贫攻坚、环境整治、乡村振兴战略，充分发挥党委的核心作用，巩固农村基层政权，进一步推动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的发展和完善，为乡村经济发展创造条件，加强农村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依法行政，维护社会长期稳定，加强公务员队伍建设，逐步建立廉洁自律、求真务实、办事高效、运转协调、行为规范、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管理体制。参与制定镇域经济发展规划和增收节支措施，积极筹措资金，管好用好资金，支持发展镇域经济建设。

(二)机构设置。花岩镇由行政部门：人大、行政、共产党及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文化、社保所、财政、农业服务中心预算部门组成，其中行政部门，有行政编制22人；在职行政人员20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事业编制24人，实有在职的23人。退休17人，其中行政退休11人，事业退休6人。驻镇企事业单位有：花岩小学校、花岩卫生院、花岩派出所、司法所、兽防站、农村商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等。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1492.87 万元，支出总计 1492.87 万元。与 2017 年决算数相比，收支减少 789.63 万元、减少 34.59%，主要原因是 2017 年补缴公益性设施耕地占用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1492.8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92.87 万元，占 100.00%；本部门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1492.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91.34 万元，占 73.1%；项目支出 401.53 万元，占 26.90%。

本部门 2018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492.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89.63 万元，减少 34.59%。主要原因是 2017 年补缴公益性设施耕地占用税。年初预算数增加 170.87 万元，增长 12.93%。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92.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89.63 万元，减少 34.59%。主要原因是 2017 年补缴公益性设施耕地占用税 789.63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70.87 万元，增长 12.93%。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安排基础设施建设专项经费支出预算和人员经费预算以及结算补助预算 170.87 万元。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9.15 万元，占 51.5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48.17 万元，增长 47.64%，主要原因是干部职工工资增加及物价上涨；公共安全支出 0 元，占 0%，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8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双江消防队的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4.90 万元，占 3.68%，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10 万元，下降 0.18%，主要原因是减少文化活动支出；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68.74 万元，占 11.30%，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41.26 万元，下降 45.57%，主要原因是优抚、低保、五保等人员等支出由区财政统发核算；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1.52 万元，占 2.7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1.52 万元，增长 107.60%，主要原因是核算时将医疗补助在本科目核算；节能环保支出 11.79 万元，占 0.7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1.7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支出 48.95 万元，占 3.28%，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91 万元，下降 9.12%，主要原因是减少城乡社区基础设施建设；农林水支出 351.45 万元，占 23.5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5.45 万元，增长 22.88%，主要主要原因是梨花节采梨节支出、干部职工工资增加及物价上涨；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万元，占 0.00%，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减少对企业的补助；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万元，占 0.00%，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16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

原因是异地肉帖减少；住房保障支出 46.37 万元，占 3.1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8.37 万元，增长 65.6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调资导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91.3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10.2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34 万元，增长 2.32%，主要原因是干部职工工资增加及物价上涨。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奖金、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 281.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8.39 万元，增长 53.84%，主要原因是物价上涨、公共业务增加、差旅费增加等，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额情况。

2018 年度本部门“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19.99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04 万元，下降 0.20%，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11 万元，下降 0.55%，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

行节约要求，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和决算均有所下降。二是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严禁公车私用，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大幅下降。三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公务接待费有所下降。四是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活动，今年未安排单位人员出国出访。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

公务车购置费 0.00 万元。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8.06 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各类业务检查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49%，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08 万元，下降 0.9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规范公车运行。

公务接待费 11.93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招商引资企业的接待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03 万元，下降 0.2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规范公务接待。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18 年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

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2 辆；国内公务接待 586 批次 1,94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18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61.49 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车均维护费 4.03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2018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0.34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1.11 万元，增长 67.75%，主要原因是物价上涨，公业务费增加以及人员增加。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2018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1.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1.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场镇绿化花卉以及办公家具和电脑。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我单位未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工作。

(二)绩效目标自评结果。

(三)经营收入：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未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工作。

(四)以区财政局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未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工作。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

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 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

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

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同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44867023。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潼南区花岩镇人民政府

2018年度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492.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9.15
二、上级补助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事业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经营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4.9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74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1.52
		十、节能环保支出	11.79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8.95
		十二、农林水支出	351.4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92.87	本年支出合计	1,492.8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1,492.87	合计	1,492.87

备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等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潼南区花岩镇人民政府

2018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1,492.87	1,492.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9.14	7'69.14					
2:0101	人大事务	31.10	31.10					
2010101	行政运行	20.59	20.59					
2010104	人大会议	10.51	10.5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61.95	4:61.95					
2010301	行政运行	453.45	453.45					
2010399	其 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50	8.50					
2:0106	财政事务	39.49	39.49					

2010601	行政运行	39.49	39.49					
2:0113	商贸事务	110.4:9	110.4:9					
2011308	招商引资	103.14	103.14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7.35	7.3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6.11	126.11					
2013101	行政运行	126.11	126.11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4.90	54.90					
2:0701	文化	54.90	54.90					
2070109	群众文化	54.90	54.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7'4	168.7'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3.62	33.6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3.62	33.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5.12	125.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49	70.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98	33.9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0.65	20.65					
2:08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10.00	10.00					
2081501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10.00	1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1.52	41.52					

